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北京極智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25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潛在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閱覽招股章程，以獲得有關本公司及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美國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的任何要約或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不受該等規定所規限的交易則除外。證券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發售股份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穩定價格經辦人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承銷商進行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的有限期間內穩定或支持股份的市價高於原本的價格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相關穩定價格行動。穩定價格行動（如進行）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如進行）可在容許進行有關交易的所有司法權區進行，惟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作出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潛在投資者務請留意，用以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為期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而穩定價格期將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對股份的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留意，倘於上市日期（現預期為2025年7月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香港承銷協議－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及整體協調人）將有權即時終止其於香港承銷協議項下的責任。

本公司以不同投票權控制。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投資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的潛在風險。特別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利益未必始終與股東整體利益一致，而不論其他股東如何投票，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會對股東決議案的結果有重大影響。有關與不同投票權架構相關的風險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不同投票權架構有關的風險」。有意投資者務請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決定是否投資本公司。



Beijing Geekplus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極智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股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161,405,800股H股(計及發售量調整權
獲悉數行使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
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70,176,600股H股(計及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91,229,200股H股(計及發售量調整權
獲悉數行使、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
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終發售價 : 每股H股16.80港元，另加1.0%經
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
費、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
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2590

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CICC 中金公司

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Deutsche Bank

CMBI 招銀國際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DBS

申萬宏源香港

GF 廣發證券(香港)

Daiwa

Capital Markets

ICBC 工銀國際

HSBC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老虎證券

Beijing Geekplus Technology Co., Ltd. / 北京極智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發售價及分配結果公告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北京極智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5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警告：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買賣少量H股，H股價格仍可能大幅波動，故買賣H股時應格外謹慎。

摘要

公司資料	
股份代號	2590
股份簡稱	極智嘉-W
開始買賣日	2025年7月9日*

*請參閱本公告底部附註

價格資料	
最終發售價	16.80港元
發售價範圍	不適用
已行使發售價調整	不適用

發售股份及股本	
發售股份數目（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161,405,800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重新分配後）	70,176,600
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重新分配後及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91,229,200
於上市時已發行的股份數目（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1,320,617,198

發售量調整權（增發權）	
根據該權利增發股份數目	21,052,800
- 香港公開發售	0
- 國際發售	21,052,800
發售量調整權已獲悉數行使，據此，本公司將按最終發售價額外發行及配發21,052,8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5%。	
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增發的發售股份將分配至國際發售。	

超額分配	
超額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24,210,800
該等超額分配可透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或在二級市場以不高於發售價的價格購買或透過遞延交付或上述方式的組合來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我們將於聯交所網站刊發公告。	

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總額（附註）	2,711.62百萬港元
減：按最終發售價計算之估計應付上市開支	(166.62)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2,545.00百萬港元
附註：所得款項總額指發行人有權收取的金額。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本公司將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用途，按比例調整因行使超額配股權（如有）所得的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	

分配結果詳情

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公開發售	
有效申請數目	94,292
受理申請數目	39,481
認購額（計及發售量調整權前）	133.62倍
觸發回補機制	是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14,035,400
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回補)	56,141,200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重新分配後）	70,176,600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43.48%

附註：有關向香港公開發售進行最終股份分配的詳細資料，投資者可瀏覽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以身份證號碼進行搜索，或者瀏覽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以查詢獲分配者的完整名單。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	
承配人的數量	132
認購額（計及發售量調整權前）	30.17倍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	126,317,600
國際發售項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重新分配後及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91,229,200
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56.52%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知、所悉及所信，除(a)聯交所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根據上市規則附錄F1第5(2)段（「配售指引」）授出同意及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第17段授出同意，允許本公司向現有股東的一名緊密聯繫人分配國際發售中的若干發售股份，及(b)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第17段授出同意，允許本公司（其中包括）向一名基石投資者另行分配國際發售中的H股外，(i)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及(ii)概無購買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於就購買、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接受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

基石投資者

投資者	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全球發售後佔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1}	全球發售後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附註1}	現有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
雄安智能機器人有限公司	19,300,000	1.92%	1.46%	否
Arc Avenue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	11,681,200	1.16%	0.88%	否
Eastspring Investments (Singapore) Limited	7,008,600	0.70%	0.53%	否
香港億格有限公司	4,672,400	0.46%	0.35%	否
小計	42,662,200	4.23%	3.23%	

附註：

1. 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2.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獲得豁免／同意的獲分配者

投資者	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全球發售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1}	佔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附註1}	關係
獲得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的規定並獲得配售指引第5(2)段項下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第17段項下有關現有股東的一名緊密聯繫人認購H股的同意的獲分配者^{附註2}				
Granite Genesis Partners LLC	465,000	0.05%	0.04%	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獲得《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第17段項下有關向一名基石投資者進一步分配H股的同意的獲分配者^{附註3}				
Arc Avenue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	6,541,000	0.65%	0.50%	基石投資者

附註：

1. 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2. 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的規定並根據配售指引第5(2)段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第17段授出同意，准許向現有股東的一名緊密聯繫人配售國際發售中的H股。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其他／新增資料—根據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配售指引第5(2)段同意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第17段同意向現有股東的一名緊密聯繫人及一名基石投資者進一步分配H股」一節。

據本公司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持有1%以上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現有股東的一名緊密聯繫人於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的分配詳情已於本公告披露。

3. 分配予本小節所列相關投資者的發售股份數目僅指於國際發售中分配予作為承配人的投資者的發售股份數目。有關向作為基石投資者的相關投資者分配發售股份的情況，請參閱本公告「分配結果詳情—國際發售—基石投資者」一節。關於《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第17段項下有關向一名基石投資者進一步分配H股的同意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其他／新增資料—根據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配售指引第5(2)段同意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第17段同意向現有股東的一名緊密聯繫人及一名基石投資者進一步分配H股」一節。

禁售承諾

未上市股份股東

名稱	於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H股數目	佔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全球發售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1}	佔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附註1}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附註2}
天津極智創想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3,351,729	-	-	6.31%	2026年7月8日
天津極智創智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6,194,987	-	-	4.26%	2026年7月8日
天津極智合盈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9,506,859	-	-	2.99%	2026年7月8日
天津極智聚合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9,506,859	-	-	2.99%	2026年7月8日
磐信（上海）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40,182,870	-	-	3.04%	2026年7月8日
廈門源峰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9,160,332	-	-	2.97%	2026年7月8日
合肥建恒新能源汽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5,232,879	-	-	1.15%	2026年7月8日
小計	313,136,515	-	-	23.71%	

附註：

1. 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2. 上表所示禁售期的屆滿日乃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釐定。

僱員激勵平台

名稱	於本公司持有的 上市後須遵守禁 售承諾的H股數目	佔上市後須遵守禁 售承諾的全球發售 後已發行H股總數 的百分比 ^{附註1}	佔上市後須遵守禁 售承諾的本公司股 權百分比 ^{附註1}	須遵守禁售承諾 的最後一天 ^{附註2}
天津極智合興科技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20,562,218	2.04%	1.56%	2026年7月8日
天津極智共合科技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7,857,931	0.78%	0.60%	2026年7月8日
天津極智匯佳科技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4,569,496	0.45%	0.35%	2026年7月8日
天津極智共赢科技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9,842,379	0.98%	0.75%	2026年7月8日
天津極智匯聚科技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6,764,662	0.67%	0.51%	2026年7月8日
天津極智合創科技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6,287,692	0.62%	0.48%	2026年7月8日
小計	55,884,378	5.55%	4.23%	

附註：

1. 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2. 上表所示禁售期的屆滿日乃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釐定。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名稱	於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H股數目	佔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全球發售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1}	佔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附註1}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附註2}
Marcasite Gem Holdings Limited	137,520,423	13.65%	10.41%	2026年7月8日
GGV VII Investments Pte. Ltd.	35,892,659	3.56%	2.72%	2026年7月8日
GGV VII Plus Investments Pte. Ltd.	35,892,659	3.56%	2.72%	2026年7月8日
D1 SPV GK Master (Hong Kong) Limited	71,785,317	7.13%	5.44%	2026年7月8日
無錫雲暉二期新汽車產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1,112,000	4.08%	3.11%	2026年7月8日
無錫雲暉物聯網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3,704,000	1.36%	1.04%	2026年7月8日
共青城觀崢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886,361	0.39%	0.29%	2026年7月8日
Accelerator VI Ltd.	44,810,055	4.45%	3.39%	2026年7月8日
上海雲場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12,345,628	1.23%	0.93%	2026年7月8日
中灣合智（合肥）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5,232,879	1.51%	1.15%	2026年7月8日
中灣合智二號（合肥）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8,082,196	3.78%	2.88%	2026年7月8日
上海火山石一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7,929,138	3.76%	2.87%	2026年7月8日
Redview Capital Investment II Limited	37,067,690	3.68%	2.81%	2026年7月8日
蘇州工業園區高榕成長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33,415,220	3.32%	2.53%	2026年7月8日
Vertex Ventures China III, L.P.	32,332,400	3.21%	2.45%	2026年7月8日
上海賽領匯鴻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0,834,102	2.07%	1.58%	2026年7月8日
華賽智康（上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420,449	0.84%	0.64%	2026年7月8日
Vertex Growth Fund Pte. Ltd.	29,102,008	2.89%	2.20%	2026年7月8日
中國互聯網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26,042,626	2.58%	1.97%	2026年7月8日
NHTV Swarm Company	20,287,525	2.01%	1.54%	2026年7月8日

(Hong Kong) Limited				
B Capital (China) I HoldCo II Pte. Ltd.	19,498,085	1.94%	1.48%	2026年7月8日
青島高信聖美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4,490,142	1.44%	1.10%	2026年7月8日
天津創熠信息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128,455	0.81%	0.62%	2026年7月8日
青島清悅凱聯海贏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826,576	0.58%	0.44%	2026年7月8日
珠海健瓴風險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0,417,050	1.03%	0.79%	2026年7月8日
天津敏佳信息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857,865	0.48%	0.37%	2026年7月8日
天津捷思信息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857,865	0.48%	0.37%	2026年7月8日
合肥穗禾科創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7,616,439	0.76%	0.58%	2026年7月8日
英特爾亞太研發有限公司	7,263,037	0.72%	0.55%	2026年7月8日
中金啟辰（蘇州）新興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208,526	0.52%	0.39%	2026年7月8日
Primus Cabibbo Limited	4,210,225	0.42%	0.32%	2026年7月8日
LDV Partners Fund I, L.P.	1,403,052	0.14%	0.11%	2026年7月8日
Forward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717,853	0.07%	0.05%	2026年7月8日
小計	790,190,505	78.43%	59.83%	

附註：

1. 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2. 上表所示禁售期的屆滿日乃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釐定。

基石投資者

名稱	於本公司持有的 上市後須遵守禁 售承諾的H股數目	佔上市後須遵守禁 售承諾的全球發售 後已發行H股總數 的百分比 ^{附註1}	佔上市後須遵守禁 售承諾的本公司股 權百分比 ^{附註1}	須遵守禁售承諾 的最後一天 ^{附註2}
雄安智能機器人 有限公司	19,300,000	1.92%	1.46%	2026年1月8日
Arc Avenue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	11,681,200	1.16%	0.88%	2026年1月8日
Eastspring Investments (Singapore) Limited	7,008,600	0.70%	0.53%	2026年1月8日
香港億格有限公司	4,672,400	0.46%	0.35%	2026年1月8日
小計	42,662,200	4.23%	3.23%	

附註：

1. 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並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2. 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規定的禁售於2026年1月8日結束。基石投資者於所示日期後將不再被禁止出售或轉讓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認購的H股。

承配人集中度分析**

承配人*	獲配發H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新H股已發行)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新H股已發行)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新H股已發行)	上市後所持H股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H股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新H股已發行)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新H股已發行)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新H股已發行)	
最大	19,300,000	21.16%	16.72%	11.96%	10.40%	19,300,000	1.92%	1.87%	1.46%	1.44%
前5	63,134,000	69.20%	54.69%	39.12%	34.01%	63,134,000	6.27%	6.12%	4.78%	4.69%
前10	82,915,000	90.89%	71.83%	51.37%	44.67%	82,915,000	8.23%	8.04%	6.28%	6.17%
前25	102,445,000	112.29%	88.74%	63.47%	55.19%	174,230,318	17.29%	16.89%	13.19%	12.96%

附註

* 承配人排名基於分配予承配人的H股數目而定。

** 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H股股東集中度分析**

H股股東*	獲配發H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新H股已發行)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新H股已發行)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新H股已發行)	上市後所持H股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H股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新H股已發行)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新H股已發行)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新H股已發行)	
最大	0	0.00%	0.00%	0.00%	0.00%	137,520,423	13.65%	13.33%	10.41%	10.23%
前5	465,000	0.51%	0.40%	0.29%	0.25%	397,414,102	39.45%	38.52%	30.09%	29.55%
前10	465,000	0.51%	0.40%	0.29%	0.25%	615,025,603	61.05%	59.61%	46.57%	45.73%
前25	63,599,000	69.71%	55.09%	39.40%	34.26%	883,254,751	87.67%	85.61%	66.88%	65.68%

附註

* H股股東排名基於H股股東於上市後所持的H股（所有類別）數目而定。

** 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股東集中度分析**

股東*	獲配發H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新H股已發行)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新H股已發行)	上市後所持H股數目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且新H股已發行)
最大	0	0.00%	0.00%	0.00%	0.00%	55,884,378	274,444,812	20.78%	20.41%
前5	465,000	0.51%	0.40%	0.29%	0.25%	337,440,436	635,344,072	48.11%	47.24%
前10	465,000	0.51%	0.40%	0.29%	0.25%	581,610,383	894,746,898	67.75%	66.53%
前25	55,392,200	60.72%	47.98%	34.32%	29.84%	875,047,951	1,188,184,466	89.97%	88.35%

附註

* 股東排名基於股東於上市後所持的股份（所有類別）數目而定。

** 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招股章程所載的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提出的合共94,292份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股份 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佔所申請 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 比
甲組			
200	26,636	26,636名中有1,134名將獲發200股股份	4.26%
400	13,005	13,005名中有1,108名將獲發200股股份	4.26%
600	4,455	4,455名中有569名將獲發200股股份	4.26%
800	2,079	2,079名中有354名將獲發200股股份	4.26%
1,000	3,141	3,141名中有669名將獲發200股股份	4.26%
1,200	1,243	1,243名中有317名將獲發200股股份	4.25%
1,400	747	747名中有222名將獲發200股股份	4.25%
1,600	808	808名中有274名將獲發200股股份	4.24%
1,800	1,851	1,851名中有706名將獲發200股股份	4.24%
2,000	8,631	8,631名中有3,659名將獲發200股股份	4.24%
3,000	2,425	2,425名中有1,542名將獲發200股股份	4.24%
4,000	2,258	2,258名中有1,914名將獲發200股股份	4.24%
5,000	3,205	200股股份，另加3,205名中有192名將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4.24%
6,000	2,138	200股股份，另加2,138名中有581名將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4.24%
7,000	1,009	200股股份，另加1,009名中有488名將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4.24%
8,000	1,180	200股股份，另加1,180名中有821名將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4.24%
9,000	818	200股股份，另加818名中有742名將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4.24%
10,000	5,705	400股股份，另加5,705名中有684名將獲發額外200股股份	4.24%

20,000	3,557	800 股股份，另加 3,557 名中有 853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4.24%
30,000	1,741	1,200 股股份，另加 1,741 名中有 626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4.24%
40,000	1,149	1,600 股股份，另加 1,149 名中有 536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4.23%
50,000	810	2,000 股股份，另加 810 名中有 458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4.23%
60,000	794	2,400 股股份，另加 794 名中有 538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4.23%
70,000	361	2,800 股股份，另加 361 名中有 287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4.23%
80,000	393	3,200 股股份，另加 393 名中有 363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4.23%
90,000	231	3,800 股股份，另加 231 名中有 13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4.23%
100,000	1,639	4,200 股股份，另加 1,639 名中有 276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4.23%
200,000	807	8,400 股股份，另加 807 名中有 218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4.23%
總計：	92,816	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38,005	

乙組

300,000	847	10,000 股股份，另加 847 名中有 243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3.35%
400,000	154	13,400 股股份，另加 154 名中有 8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3.35%
500,000	120	16,600 股股份，另加 120 名中有 97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3.35%
600,000	80	20,000 股股份，另加 80 名中有 46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3.35%
700,000	48	23,400 股股份，另加 48 名中有 16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3.35%
800,000	31	26,800 股股份，另加 31 名中有 3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3.35%
900,000	17	30,000 股股份，另加 17 名中有 15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3.35%

1,000,000	50	33,400 股股份，另加 50 名中有 31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3.35%
1,500,000	32	50,200 股股份，另加 32 名中有 14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3.35%
2,000,000	20	67,000 股股份，另加 20 名中有 5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3.35%
2,500,000	13	83,800 股股份，另加 13 名中有 1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3.35%
3,000,000	11	100,400 股股份，另加 11 名中有 10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3.35%
4,000,000	6	134,000 股股份，另加 6 名中有 3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3.35%
5,000,000	3	167,600 股股份	3.35%
6,000,000	2	201,000 股股份，另加 2 名中有 1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3.35%
7,017,600	42	235,200 股股份，另加 42 名中有 13 名將獲發額外 200 股股份	3.35%
總計：	1,476	乙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1,476	

截至本公告日期，此前存放於指定代理人戶口的相關認購款項已匯回至所有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賬戶。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其相關經紀。

遵守上市規則和指引

董事確認，除已獲豁免及／或已取得同意的上市規則外，本公司已遵守有關本公司股份配售、配發及上市的上市規則及指引材料。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除應付的任何經紀佣金、會財局交易徵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外，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視情況而定）直接或間接就彼等認購或購買的每股發售股份支付的代價與最終發售價相同。

其他／新增資料

發售量調整權

發售量調整權獲本公司悉數行使，據此，本公司將按最終發售價額外發行及配發21,052,800股H股，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H股總數的約15.0%。

因此，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的全球發售最終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後且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為161,405,800股發售股份及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後且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將為1,320,617,198股股份。

根據發售量調整權額外發行的發售股份將分配至國際發售。

重新分配

由於(i)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超過100倍及(ii)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4章進行重新分配，回補安排被觸發及發售股份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故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為70,176,6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50%（假設發售量調整權未獲行使）。

根據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配售指引第5(2)段同意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第17段同意向現有股東的一名緊密聯繫人及一名基石投資者進一步分配H股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根據配售指引第5(2)段授出同意及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第17段授出同意，准許本公司於國際發售中向現有股東的一名緊密聯繫人及一名基石投資者（作為承配人）進一步分配H股，惟須符合以下條件：

- (a) 全球發售的最終發售規模（不包括任何超額分配）總價值至少為10億港元；
- (b) 根據規模豁免（定義見《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獲准分配予現有股東的一名緊密聯繫人（不論作為基石投資者及／或承配人）的發售股份不超過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H股總數的30%；
- (c) 本公司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及監事確認並無證券根據規模豁免分配予彼等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及
- (d) 根據規模豁免向現有股東的一名緊密聯繫人及一名基石投資者分配的詳情將於本公告內披露。

發售股份的該等分配符合聯交所授出的同意項下的所有條件。

有關向現有股東的一名緊密聯繫人及一名基石投資者分配發售股份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分配結果詳情－國際發售－獲得豁免／同意的獲分配者」一節。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美國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及符合任何適用的州證券法，或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或出售，則另作別論。證券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發售股份(i)根據美國證券法獲豁免登記僅可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及(ii)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本公告僅作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股份前，應閱覽北京極智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刊發的日期為2025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5年7月9日）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香港承銷協議－終止理由」段落所載任何事件，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承銷商及整體協調人）有權立即終止其根據香港承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公眾持股票量

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i)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條，公眾人士將會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最少25%；(ii)根據上市規則第8.08(2)條，上市時將有至少300名H股股東；(iii)根據上市規則第8.08(3)條，於上市時三名最大公眾股東所持股份並未超過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iv)概無承配人可單獨獲配售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及(v)本公司將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814,075,882股H股（相當於本公司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已發行股本約61.64%）將計入公眾持股票量，符合上市規則第8.01條所訂明的最低百分比。

開始買賣

只有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招股章程「承銷－承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香港承銷協議－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香港時間2025年7月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倘投資者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在H股股票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前按照公開的分配詳情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香港時間2025年7月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香港時間2025年7月9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買賣單位200股H股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2590。

承董事會命
北京極智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鄭勇先生

香港，2025年7月8日

名列本公告有關申請的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鄭勇先生、李洪波先生、劉凱先生及陳曦先生；(ii)非執行董事夏志進先生、白津先生、李珂先生及陳和江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晨女士、陳少華先生、韓渝先生及劉大成先生。